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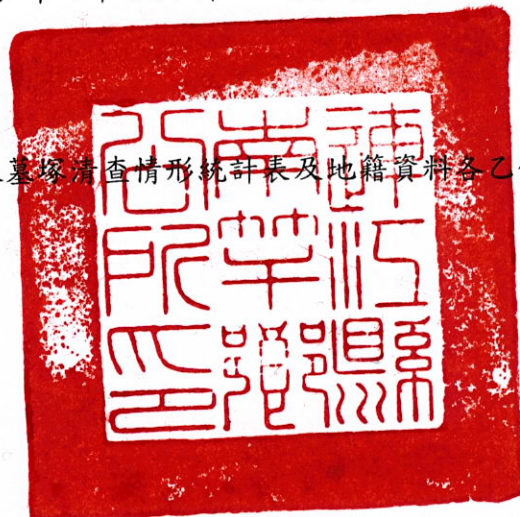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南民字第1030006586號

附件：陸軍馬祖防衛指揮部原函影本、軍人墓塚清查情形統計表及地籍資料各乙份。



主旨：陸軍馬祖防衛指揮部辦理本轄馬港營區69據點亡故官兵上士劉添祥等七員墓地起掘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4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連江縣南竿鄉馬祖段100-1、102-1、103、103-1、104、105、156地號土地範圍內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馬港營區69據點進行施工。
- 三、遷葬期限：自公告日起三個月內(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3月31日止)。
- 四、上開範圍內墳墓所有人、關係人、管理人請於公告期限內逕向連江縣南竿鄉公所辦理遷葬事宜，逾期未自行遷葬者，視為無主墳墓，屆時依法代為雇工遷葬不得異議。
- 五、辦理遷葬事宜應具備證件：
 - (一) 亡者除戶謄本正本。
 - (二) 申請人與亡者關係之戶籍謄本正本。
 - (三)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(四) 申請人印章。

鄉長 陳振國

陸軍馬祖防衛指揮部 函

機關地址：馬祖南竿郵政90663號信箱

傳 真：0836-25257

承辦人及電話：趙高健至 0836-22101#641311

受文者：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陸馬防人字第10300075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統計表，紙本，1，頁。二、地籍資料，紙本，1，頁。

主旨：函請協助辦理本轄亡故官兵上士劉添祥等7員墓地起掘遷葬公告事宜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殯葬管理條例第27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案因辦理起掘遷葬，需先經由主管機關公告三個月，請貴部協助辦理公告事宜。

正本：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公所

副本：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連江縣後備服務中心(以上均含附件，請查照)

指揮官 陸軍中將 陳曉明

本件保存 年

縮影：
第 1 頁，共 1 頁

民政課 收文:103/12/29

1030006586 有附件

裝

訂

線

馬祖（南竿馬祖村）地區軍人墓塚清查情形統計

項次	單位	級職	姓名	墓碑誌(全文)
1		上士	劉添祥	陸軍步兵 江西省上猶縣清湖鄉 生於19年8月3日，中華民國48年7月23立
2		上士	羅君金	陸軍通信 廣西省鎮北鄉大龍村 生9年9月15日，死於39年12月21日 戰績：31年緬甸戰、35年車北戰、38年上海戰
3		下士	張開太	陸軍通信 江蘇省泗陽縣大城鄉 生於15年，死於43年，中華民國60年2月25日重建
4		一兵	孫坤南	陸軍步兵 高雄縣小港鄉鳳鳴村 生38年7月3日，卒56年7月24日，56年11月8日立
5		戰士	李華標	海軍366 湖北省沔陽縣 40年7月20日歿
6			?鴻雲	生6月15日，死7月9日
7			連金賢	32年6月21日春城

南竿鄉馬祖段

